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6-001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 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康美药业”）于2016年1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康美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先生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马兴田先生、许冬瑾女士、邱锡伟先生、林国雄先生、李建华先生、庄义清女士、王敏先生、彭钦先生、温少生先生）发来的《关于未来一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监高承诺：自承诺书签署之日起一年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通过二级市场或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增持的本公司股票，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公司所有。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坚定投资者信心；专注公司生产经营，提升公司业绩，优化投资者回报，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